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 1號11樓南區

承辦人：林欣柔

電話：1999（外縣市02-27208889）轉7734

電子信箱：a610@dopms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建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9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人資字第10431153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人事行政總處原函(3115330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以下簡稱人事總處）「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校對網站」（以下簡稱個人資料校對網站）提供公務人員校對個人資料，請各人事機構廣為宣傳並鼓勵同仁多加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人事總處總處資字第104004541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人事資料之正確性，人事行政總處業已於98年建置個人資料校對網站，可提供一般公務人員校對，亦提供介面供人事人員查詢所負屬機關人員校對情形（詳細操作手冊可於登入個人資料校對網站後，於【個人資料校對】之【下載專區】下載使用）。
- 三、惟近來部分公務人員反應其個人資料登載並不確實，至有其權益受損之情形，故各人事機構除應確實登載所屬同仁個人資料外，亦請多加宣導同仁利用個人資料校對網站，並依當事人校對結果確實更正資料，以維護其個人權益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人事機構

副本：

建安國小 1040904



QTAA10430665900